

证券代码：920023

证券简称：*ST 田野

公告编号：2026-051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退市相关风险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规范类退市风险警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均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北交所上市规则》第 10.4.1 条第一款第（六）项“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等违法违规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3 日、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及原因

根据《北交所上市规则》第 10.4.6 条“上市公司股票因本规则 10.4.1 条第一款第六项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上市公司应当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提示其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根据《北交所上市规则》10.3.9 条第（三）项“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 10.3.1 条规定的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如公司 202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触及该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北交所上市规则》第 10.4.13 第（六）项“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六）因本规则第 10.4.1 条第一款第六项情形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首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触及该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等违法违规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7 月 31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退市相关风险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2026-042、2026-043、2026-049）。

三、其他说明

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

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